



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做什么，怎么做？

编者按

今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安徽考察时，再次强调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问题，要求增强爱护长江、保护长江的意识，实现“人民保护长江、长江造福人民”的良性循环，早日重现“一江碧水向东流”的胜景。如何才能打赢

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长江沿岸地区如何统筹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接下来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的着力点在哪儿？围绕这些问题，学习时报特约请有关部门负责人、地方领导、专家等展开三方笔谈。

生态环境部总工程师、水生态环境司司长 张波

坚决打赢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

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是关系国家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对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要意义。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长江保护修复工作，2016年、2018年先后主持召开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多次到长江经济带11省市视察，强调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个时期，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为此，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以下简称《长江行动计划》），会同长江经济带11省市和国务院有关部门，按照“生态优先，统筹兼顾；空间管控，严守红线；突出重点，带动全局；齐抓共管，形成合力”的基本原则，统筹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

一是实施流域控制单元精细化管理，强化生态环境空间管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二是排查整治排污口，按照水陆统筹、以水定岸的原则，有效管控各类入河排污口。三是通过优化产业结构布局、加强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等加强工业污染治理，有效防范生态环境风险。四是实施化肥、农药施用量负增长行动，加快推进美丽宜居村庄建设，持

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遏制农业面源污染。五是推动城镇污水收集处理、垃圾收集转运及处理处置，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保障饮用水水源水质安全。六是深入推进非法码头整治，完善港口码头环境基础设施，加强航运污染防治，防范船舶港口环境风险。七是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控制小水电开发，优化水资源配置，有效保障生态用水需求。八是严格岸线保护修复，加强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监管，强化生态系统管护，严厉打击生态破坏行为。

经过不懈努力，当前长江干流、主要支流及重点湖库的湿地生态功能得到有效保护，生态用水需求得到基本保障，生态环境风险得到有效遏制，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0年1—8月，长江流域水质优良断面（Ⅰ—Ⅲ类）比例为95.9%，同比提高4.2个百分点，劣Ⅴ类国控断面基本清零；长江经济带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为95.5%，地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比例达97.6%。

尽管长江保护修复总体成效明显，但沿江部分地区环境基础设施仍欠账较多，雨污分流不到位、管网溢流渗漏、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滞后等问题突出。不少地区农业种植、养殖、城市初期雨水等面源污染防治短板亟待补齐。

部分湿地、湖泊大量萎缩，生物多样性锐减。太湖、巢湖等水生植物退化，水生态系统失衡，蓝藻水华频发。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保障“十四五”顺利起航的奠基之年，在坚决打赢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的同时，需科学谋划好“十四五”规划，持续推动长江流域水生态环境改善。

一是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确保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顺利收官。应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对照《长江行动计划》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统筹推进各项任务，倒排工期、压实责任，加快推进空间管控、生态保护红线评估和勘界定标；持续加强沿江污水垃圾处理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开展航运、固体废物、农业面源、尾矿库等污染治理；推进非法码头、小水电、非法采砂、干流岸线利用、非法捕捞等突出问题的清理整治；实施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推动沿河湖生态缓冲带建设和河湖水域的生态恢复；加强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保障重点河湖生态流量；坚持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积极推进长江绿色经济发展模式，坚决打赢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

二是突出长江特色，科学编制长江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突出长江流域特色，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污染减排和生态扩容两手发力，统筹水资源利用、水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科学编制长江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水资源方面，完善水资源管理基础制度，将生态流量管理纳入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梳理明确重要水体的生态流量（或生态水位）底线并推动落实；针对部分地区河流断流现象，宏观上确立只能改善不能变差的原则，推动被挤占的河湖生态用水逐步得到恢复；积极开展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力争在“有河有水”上实现突破。水生态方面，按照流域生态环境功能需要完善管控要求，通过河湖缓冲带保护和水域水生植被恢复，逐步提升河湖自净能力和生物多样性，力争在“有鱼有草”上实现突破。水环境方面，巩固提升工业、农业、城乡各类污染物减排成效，补齐面源污染防治短板，在保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基础上，顺应群众对美丽河湖的向往，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景观、休闲、垂钓、游泳等亲水需求，力争在“人水和谐”上实现突破。

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规划研究所所长 卢士强 高级工程师 燕爱玲

全面监测 科学评价 系统恢复

2016年1月、2018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两次主持召开了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要求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2016年3月，《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发布，画出长江大保护蓝图。随后，摸清入河排污“家底”，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重点水域常年禁捕、启动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创建大数据中心、把保护长江母亲河纳入法治轨道、实行10年休养生息期等等，一系列举措频施，使“长江大保护”深入人心。长江生态环境总体改善，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绿色发展蓝图愈发清晰。

长江下游江段和河口区的重要地位

长江下游江段和长江河口，从区位看，是东海大量营养盐和污染物源头，是长江陆源入海物质的总汇区域，是下游省市重要的水源地和河口生命支持系统。从功能看，这里是湿地生态涵养区和生物繁育保护区，承载着河势稳定、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及航运安全，是长江中下游乃至国家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同时，这里拥有全国最大的城市群，是我国经济发展水平最高、综合实力最强区域，是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绿色发展的着力点。但由于人类活动和全球变化的影响，长江下游江段和河口生态系统亦面临资源短缺、环境污染、生态受损、灾害频发、人际关系紧张等突出问题，如何统筹下游江段和河口区在长江大保护这一前提下的定位与

行动、服务长江经济带发展、保障长江经济带服务功能最大化就显得尤为重要。

长江大保护战略格局中的下游江段生态举措

以全流域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体系构建为基础，加快生态环境大数据和智慧监控平台建设。生态环境本底数据库是长江流域监测评价的基础，更是共抓长江大保护所有工作的科学依据。因此，应加快构建跨部门、跨行业、跨行政区域的流域生态环境动态监测体系，分区域监测、全流程汇总、长时段跨度分析对比，实现流域统筹“一域一策”。一是统一建设长江流域生态环境本底数据库，提出明确的、可量化、可检验的长江生态环境质量指标体系。积极打造长江生物基因库，保存生物遗传多样性，保证生物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二是统一构建长江生态环境监测网。长江生态系统结构庞大复杂，各要素间相互影响，因而需打造“天地一体”的综合性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体系，全面监测长江生态环境功能的完整性。三是统一开发长江智慧监控大平台。当前，急需环境、交通、水利等部门协作，合力打造沿江干支流水文水环境、沿江重大风险源、船舶流动风险源、水源地水质监控、流域水资源调度等信息大数据共享平台，高效应对突发性、累积性水环境污染和生态环境风险。

以系统保护为导向，科学管理长江生命支持系统。当前，长江生态系统可持续发展需抓住生物多样性保护、环境

污染、人类过度干扰等关键问题，最终实现生态长江、普惠人民。一是加快水生生物种群恢复，守护长江生物基因库。近期，长江旗舰物种“微笑天使”江豚重现于长江武汉段，这说明实施“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向好势头。长江下游江段和河口区更应进一步发挥“三场一通道”功能，加强旗舰种、关键种、建群种等物种种群的定期调查评估，重点关注洄游物种水生态廊道健康，守护长江生物基因库。二是加强污染治理。近年来，实施的“三磷”治理、工业污水处理、“清黑除劣”、入江排污整治等有效实施，使长江水环境质量好转，但水生态问题仍旧突出。污染治理重在河海联动、陆海统筹，其根本在陆地，需运用环境政策手段，严格实施源头防控，彻底解决陆源废水及污染物排放。三是深化长江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以长江下游江段河势稳定、资源持续利用与生态保护为目标导向，深入开展气候变化和人类活动条件下长江下游江段和河口水动力学变化、生态系统演变预测预警能力研究，探索切实可行的下游江段和河口综合治理方案。

以生态恢复为目标，加快构建和修复下游沿江湿地生态系统。目前，长江岸线利用率已超过1/4，岸线过度开发利用导致沿江生境破碎、污染加剧，严重制约着长江湿地生境的恢复。近年来，沿江省市在整治修复岸线上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湿地生态系统保有水平总体偏低。对此，一是落实“应保尽保”“应退尽退”，按照自然生态系统敏感性、重要性和优先性，实施退建、退耕、退渔还湿，切实保住和有序腾出沿

江生态空间，提升长江生态保育和服务功能。二是统筹沿江沿岸功能空间，重点构建沿江湿地系统，以沿江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为核心，持续推进退化湿地空间生态修复。结合生态廊道建设和岸线综合整治，恢复沿江滩地和植被体系的自然形态，加快构建沿江湿地生态体系。三是探索创新绿色循环发展，科学开展长江滩涂培育试点。可充分利用疏浚土进行滩涂培育，开展资源化利用，培育国家和长江生态大保护的示范区，构建长江下游江段和河口区生态基地和保护区。

以长江生态环境科学、综合评价为手段，全面呈现长江大保护成效。长江下游江段尤其是长江河口区地处流域末端，生物物种最丰富、生态系统最敏感，其稳定性和健康度将成为长江大保护行动成效的检验标尺。一是借鉴国外河口海湾生态评价和共保经验，统筹考虑河口物理、化学和生物完整性，加强有毒有害物质的累积风险评估，研究构建专门针对长江口区的生态综合评价体系，科学客观地表征河口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健康度。二是运用生态—经济双重评价机制，开展长期跟踪评估，分别从微观和宏观层面定量分析治理保护过程和成果的经济合理性，通过整体情况反映长江生态修复、环境治理效果的全局真实性和长江大保护的实践成效。三是创新长江大保护成效社会化展示方式方法，加深社会各领域人群对长江生态环境状况的感知和认知，通过直观、通俗易懂的社会化展示方式，营造以人民为中心、人民认可的、人民参与的长江大保护的良好氛围。

习近平总书记安徽考察时强调，生态环境保护和发展不是矛盾对立的关系，而是辩证统一的关系。把生态保护好，把生态优势发挥出来，才能实现高质量发展。扛起保护修复长江生态环境的政治责任，必须正确处理好四个关系，努力走出一条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高度统一、相互促进的新路子，勇当长江生态保护修复模范生。

正确处理好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关系。依赖资源消耗、环境消耗的粗放型发展必然带来城市产业结构重、污染排放大、治理难度高等问题。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矛盾越来越大，加强环境保护成为城市转型的突出问题、人民群众的强烈呼声。近年来，各地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严格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以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要求，积极谋划地区发展新路。需以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为切入点，把坏事变好事、把污点变亮点、把被动变主动，着力修复长江生态并取得明显效果。许多地方在狠抓环保整改的同时，经济发展不仅没有受到影响，反而呈现速度加快、质量提升、后劲增强的良好态势。通过抓长江大保护，有力推动了高质量发展，更加坚定了我们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的信心和决心。下一步，应努力走出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高度统一、相互促进的新路，把推进长江大保护作为最大的政治、最大的发展、最大的民生和最大的责任来抓，努力实现生态环保高水准、经济发展高质量、城乡建设高颜值、人民生活高品质，为长江早日重现“一江碧水向东流”的胜景作出应有的贡献。

正确处理好严格环保执法与不搞“一刀切”的关系。在推进长江大保护、深化环境治理中，既要立足当下治标，又要着眼长远治本，做到标本兼治。一方面严格执法、铁腕治污。坚持问题导向，发扬斗争精神，抓好长江大保护警示片、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加大散乱污企业、固废堆放点等污染源清理力度，可着力打造沿江1公里生态修复样板区、5公里产城一体示范区、15公里城乡融合先行区，建设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经济带。另一方面遵循规律、源头治理。从源头看，水的问题在岸上，岸的问题在产业。加大黑臭水体治理力度，摒弃末端治理方式，按照系统治理、源头治理、流域治理、精准治理的思路，一体推进雨污分流、截污纳管和污水处理厂提标扩能。着力整治污染企业，通过采取约谈、挂牌督办、依法关停三个步骤，给企业留足整改时间，不搞“一刀切”。同时，实施工业企业亩均效益评价，评出ABCD四类企业，实行差别化配置资源，倒逼低效企业、低效用地退出，加快“腾笼换鸟”，从根本上解决环境污染问题。

正确处理好自然生态修复与人工治理保护的关系。在环保整改过程中，重视发挥生态自我修复功能，避免大拆大建和过度人为干预。一是按照自然肌理推进长江岸线整治，马鞍山市注重使用本地树种进行复绿补绿，保留杨树林、芦苇荡等生态湿地，用相对较低的成本打造了原生态的滨江湿地公园，解决了长期以来“滨江不见江、临水不亲水”的问题，为老百姓打造了亲江亲水的生态客厅，使过去的生产岸线变成了生活岸线、生态岸

统筹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 勇当长江生态保护修复模范生

安徽省马鞍山市委书记 张岳峰

线、景观岸线。二是通过禁捕退捕恢复长江生物多样性。坚持堵疏结合，推进禁捕退捕。堵，就是聚焦捕捞、运输、销售、餐饮等关键环节，实行公安、渔政、海事、市场监管等多部门联合执法，常年度、常态化保持高压态势；疏，就是不断拓宽退捕渔民转产就业渠道，帮助渔民实现稳定就业，达到“四有一畅”，即有房住、有工作、有社保、有学上、心情舒畅。三是用好生态资源探索价值转化路径。把点位问题整改与回应市民关切、增强群众获得感、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经济带、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结合起来，充分利用良好的生态环境资源，积极发展文化旅游、健康养生等产业，推动生态价值向经济价值转化。

正确处理好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的关系。环境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党委政府和全社会共同努力。在政府层面，应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建立统一高效的领导指挥机制，实行专人、专责、专班攻坚，建立定期调度、暗访督查、包保负责制，做到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在社会层面，可借助权威机构、专家团队的力量，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推广“环保管家”，开展企业废水废气排放实时监控、大气污染综合监控、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等专业服务。推进市场化运作，与大型环保企业合作，探索“技术+资金+运营维护”一体化合作方式。动员志愿者、机关干部等力量投身长江大保护各项工作，让爱护长江、保护长江的理念深入人心，努力实现“人民保护长江、长江造福人民”的良性循环。